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处置公开询价公告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拟对一批废旧物资进 行处置,现进行公开市场询价,欢迎有意向的再生资源回收(或废旧 物资回收)单位或个人参与报价。

一、项目基本概况

-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废旧物资处置
 - (二)询价人: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 (三)项目地址:重庆市綦江区桥河临时转运场地和各乡镇,具体有打通镇、安稳镇、石壕镇、丁山镇、赶水镇、东溪镇、扶欢镇、三江街道、篆塘镇、石角镇、永城镇、郭扶镇、中峰镇、永新镇、横山镇、三角镇、隆盛镇等约20个点位(以实际为准)。

(四)废旧物资名称、类型及预计数量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计数量	备注
1	移动风炮	550 型	台	1	
2	2m³垃圾收集箱	2m³	个	12	
3	2.5m³垃圾收集箱	2.5m³		11	
4	3m³垃圾收集箱	3m³	个	986	
5	5m³垃圾收集箱	5m³	个	111	
6	15m³移动压缩箱	15m³	个	12	

说明:数量以实际处置数量为准,处置的标的物为拆卸后的废铁, 具体以报废物资实物现状为准,报价人应充分了解,且自行承担因实 际处置需求变动造成的所有风险。

- (五)计量方式:本次报废处置物资的过磅地点统一指定为重庆 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厨余垃圾处置厂区内(具体地址: 重庆市綦江区新盛街道德胜村5组178号),所有参与报价的单位需 在该指定地点完成处置物资重量核对与确认工作。
- (六)报价要求:报价为包干单价,包含但不限于报价人(或单位)提出的到废旧资产所在地回收处置所产生的人员交通住宿、装卸、搬运、拆解、吊装、运输、人工费等一切费用。本次废旧物资处置底价为1450元/吨,低于处置底价的报价无效。

二、报价资格要求:

参与报价的单位应提交如下档案资料;

- (一)提供报价表(格式附后);
- (二)提供报价人(或单位)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工商营业执照;
 - (三)提供报价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联系方式;
 - (四)授权委托书(非负责人本人时提供);
 - (五)所提供的资料每页应盖章(签署)完整;
 - (六)报价人自行提供诚信声明和承诺书(格式附后);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 2. 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 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 3. 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4. 被重庆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三、相关费用说明

- (一)参与报价的人(或单位)所报价格即为完成本说明第一条 第(五)款的所明确的所有内容。
- (二)本项目所称报废均为本公告第一条第(四)项所述,采购 人不再作精细分类,报价人所报价格即为相应类目综合价格,报价人 应自行承担报价存在的风险性。
- (三)本项目结算金额,由中选人按相应类目中选单价×回收重量 之和,为回收总金额,由中选人直接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四、成交原则

采购人根据符合本公告第二项报价要求的单位满足3家(含)以上时,采购人根据各参与报价人的最高报价的为成交人,并签订《废旧物资回收处置协议》。

五、合同签订

中选人在成交通知书下发后与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签订书面合同。

六、无效报价

- (一)未按本公告报价要求提供相应资料的;
- (二)提供虚假证明或非有效证明的;
- (三)报价人或其代理人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附有采购 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四)报价单价低于最低限价的。

七、特别说明

(一)中选人在开展回收及运输过程中,必须有采购人在场,并

征得同意后再实施回收及运输工作;

- (二)中选人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对开展回收前、回收中、 回收后做好影像资料拍照留存交付采购人。
- (三)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有意向参与报价人自行组织,因报价原因对中选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不做任何补偿,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所报价格即为中选价格,且价格有效期为30天。
- (五)在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安全、环保事件由中选人自行负责, 与询价人无关。

八、履约保证金

- (一)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银行转账或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
 - (二)履约担保的金额:20000元(大写: 贰万元整)。
- (三)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在合同签订前,中选人按担保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 (四)履约担保的期限:自提交履约担保且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务项目完成并付清款项之日止。
- (五)履约担保的退还时间:合同期内无违反合同相关约定内容,服务项目完成并付清款项并完善相关手续后的14天内,采购方一次性无息退还中选人交纳的履约担保(没有进行扣款的情况下全额退还)。但如果此时存在合同争端并且未能得到解决,那么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应延长到上述争端最终解决且所有理赔完毕。
- (六)中选人提交有效的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后签订的合同生效。

九、询价公告及结果发布媒介

本次报价公告结果在"《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cesg.com.cn)"网上发布。

十、报价递交方式

(一)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自行前往采购人驻处,递交报价资料。

地址: 重庆市綦江区新盛街道德胜村5组178号

联系人: 张老师 13629757063

接收报价文件时间: 2025 年 9 月 26 日 9:00 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 17:00。

(二)非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可通过快递的方式,递交报价资料。 以询价人收到快递时间为报价时间,各报价人自行考虑快递运送时间 造成的错过报价期限的风险。

地址: 重庆市綦江区新盛街道德胜村5组178号

联系人: 张老师 13629757063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2025年9月26日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处置项目公开询价 报价表

报价人: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_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处置项目公开询价报价表

项目名称: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废旧物资回收处置项目

报价人:	(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种类	回收单价(元/Kg)	备注
1	废铁		综合报价,含装卸、搬运、拆解、吊装、交通住宿、人工费等一切费用,报价有效期30天。
	合计		

报价人	(或单位):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u>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废旧</u> 物资回收处置项目

致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采购人名称):

(报价人负责	· 人名称)是
(报价人名称)的负责人,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答署或盖章)

(答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报价人公章) 2025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电子邮箱: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 若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本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不 提供此文件。

诚信声明

	致:								(;	采购	的人:	名称):								
			(报任	个人	单位	立名	称)			郑	重声	明,	我么	公司	具	有犭	浊立	承担	且民	事员	责任
的能	力,	具有	自良好	子的	商业	上信	誉和	健全	色的	财务	务会	计制	刂度,	,	l.有	履彳	行合	同戶	斤必	需白	勺设
备和	专业	.技フ	ド能 フ	b,	有有		缴纳	税业	女和	社会	会保	障资	金金金金	的良	と好	记	录,	在台	計同	签讠	丁前
后随	时愿	意志	是供木	目关	证明	月材	'料;	符台	争比	选	文件	规定	三的1	供应	百商	资本	各条	:件。	我	方又	寸以
上声	明负	全音	邓法律	#责	任。																
	特此	声明	月。																		
												114	/				(\\) <u>, , </u>	, -	÷ \
												报	价人	.: .			(盖	:单位	江法	人章	章)
																	_年		_月		_日

承诺书

致: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綦江分公司 我单位(或个人)郑重承诺:

- 1. 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若我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但仍参 加报价,将被否决报价;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采购 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我公司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2. 我公司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若我公司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但仍参加报价,将被否决报价;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3. 我公司未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 务且在暂停期内,若我公司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 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但仍参加报价,将被否决报价;已取得中选 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候选人资格或 中选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4. 我公司未被重庆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被执行期内,若我公司被重庆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但仍参加报价,将被否决报价;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5. 参与本项目报价所提供的相关证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弄虚作假行为,愿意负相关法律责任。

- 6. 所报价格包含一切因在实施回收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 7. 所报价格有效期为30天。
- 8. 在为完成本项目相关回收事宜期间的所有安全、环保行为,由我公司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 9. 在服务期间,完全按采购人意见实施服务,并服从贵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
- 10.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有采购人在场,并征得同意后开展 回收工作;
- 11.在开展回收过程中,必须对开展回收前、回收中、回收后做好影像资料拍照留存交付采购人,并配合采购人完善相关资料。
- 12.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因报价原因对我方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不做任何补偿,不承担任何责任。

报价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